

关于石船镇政府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的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石船镇政府是基层行政机关，本辖区内行使相应的政府管理职能。具体职能包括：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令；宣传和贯彻上级机关的政策、法规、规章、决定等；执行本级党代会和人代会的决定、决议；研究决定辖区内政治、经济、文化等重大问题。为经济发展提供服务：加强和改进党和政府对经济工作的领导，重点是加强发展规划并为各类经济主体进行示范引导、提供政策服务以及营造发展环境。指导农业生产结构调整，因地制宜组织发展特色工业、农业经济，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推进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加快农村城镇化建设步伐；引导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建立和健全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为群众提供各项公共服务：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做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对象集中供养、低保家庭子女基础教育免费入学、失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城乡医疗保障及就业培训、救济救助、民政优抚等工作；加强集卫生监督、疫病防控、医疗卫生服务为一体的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切实抓好和完善教

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农田水利、村乡、生态环境、农村公路管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强化社会管理职能，加强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管理：建立村、企业及单位治安综合治理网络，实行群防群治。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积极做好平安乡镇、平安校园、平安单位等创建活动；加快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制，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工作；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做好基层信访调解工作，及时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进一步加强基层组织管理，加强基层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和党员队伍的建设：切实加强和改进对村级党组织的领导和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健全村级党组织领导下的村民自治机制，扩大和健全农村基层民主，引导农民运用“一事一议”等办法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构成。

石船镇下设行政机构 10 个，事业机构 6 个。行政内设机构包括：人大办、党政办、平安办、应急办、规建环保办、经发办、民政办、财政办、综合执法办、党群办；事业内设机构包括：文化服务中心、劳保所、农业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执法大队、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二、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石船镇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

2021年年初预算总收入145,875,950.89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4,647,950.89元占9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228,000.00元占1%。收入较去年增加2781369.71元，主要是农村改厕镇级补助增加100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1年年初预算总支出145,875,950.89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414,532.03占10%、公共安全支出3,630,084.13元占2%、卫生健康支出4,376,960.00元占3%、节能环保支出15830330.84元占1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967,163.06元占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960,538.04元占32%、农林水支出7,216,649.72元占5%、城乡社区支出36,483,658.94元占2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7,466,803.94占5%，住房保障支出1,038,163.44占1%，其他支出178000元占0.1%。支出预算较去年增加2781369.71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5467377.75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2686008.04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647,950.89 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4,647,950.89 元，比 2020 年增加 11001984.85 元。

1. 按支出属性说明

(1) 基本支出 46,566,445.70 元，占 32%，比 2020 年增加 5467377.75 元，主要原因是因村干部工资调标及引进村居本土人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37,986,128.06 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公用经费 8,580,317.64 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项目支出 98,081,505.19 元占 68%，比 2020 年减少 2686008.04 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等，主要用于村社保洁等重点工作。

2. 按支出功能科目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707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22900.00 元，增长 15.4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人大履

职能力提升项目预算。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21年预算数为37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219900.00元,减少37.28%。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人大代表之家建设项目。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2,927,229.86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2058850.23元,减少41.29%。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礼堂整修项目预算。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42034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55001.20元,减少11.5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内控体系建设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3116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20000.00元,减少6.03%。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村居纪律小组补贴预算。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620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5127107元,减少89.21%。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乡风文明示范点建设项目。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493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51860.00 元，增加 53.2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项目。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858,895.9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3003053.17 元，增长 350.8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建党 100 周年宣传活动等项目。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690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41400.00 元，增长 18.1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基层人民调解项目。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972,305.5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3894201.01 元，减少 55.8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网格化建设项目预算。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254,663.06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203745.03 元，减少 48.9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法定节日庆祝活动预算。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237,193.72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234015.14 元，增长

11.6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社会保险参保补助项目。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907,95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3038050 元,减少 43.7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村居公共服务中心建设等项目。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700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00000.00 元,增长 142.8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公共卫生宣传项目。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年福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59116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50000.00 元,减少 8.6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老龄人高龄津贴项目预算。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830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69100.00 元,增长 1216.5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残疾人康复项目预算。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140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50000.00 元,增长 13.7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021

年城市低保项目预算。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3181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350000.00元,减少20.98%。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临时救助项目预算。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4,394,524.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1044524.00元,增长31.18%。主要原因是2021年增加计生惠民资金项目预算。

(1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0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30000.00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环保宣传用品项目预算。

(20)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00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100000.00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三峡次级河流清漂预算。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8,794,88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4828580元,增长121.74%。主要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桥弯

路新建工程等项目。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1年预算数为200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561960.00元,减少64.41%。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动物疫情防控项目预算。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2021年预算数为1830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1830000.00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关兴石壁缺水片区稻田减产补助。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414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30000.00元,减少42.02%。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住户调查补助项目预算。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1年预算数为93456.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29744.00元,减少24.14%。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等项目预算。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2021年预算数为10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500000.00元,减少98.04%。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了双十万工程项目。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2021年预算数为285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115000.00元,增长67.65%。主要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电子商务提档升

级项目预算。

(28)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264000.00 元, 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94000.00 元, 增加 55.2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麻柳村公共厕所建设项目。

(29)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资源培育(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3,057,209.85 元, 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563282.38 元, 增长 22.5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增加了国土绿化项目等项目预算。

(30)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0 元, 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329258.45 元, 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林业直补项目预算。

(31)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1,481,218.46 元, 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52341.54 元, 减少 3.4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森林防火以奖代补项目预算。

(32) 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 2021 年预算数为 605,300.00 元, 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667340.00 元, 减少 73.3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村级公益事业建设项目预算。

(3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18,348,399.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3821767元,增长26.31%。主要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增加了村干部及本土人才工资预算。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48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68000.00元,增长37.78%。主要原因是2021年增加了三环十景农旅项目。

(3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2021年预算数为6,730,182.36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4703667.64元,减少41.1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项目预算。

(二)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280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28000.00元,比2020年减少8220615.14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收入全部来自于上年结转,2020年结转资金比2018年减少了8220615.14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000000.00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284538.00元,增长39.7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2) 农林水支出(类)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款)其他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项)2021年

预算数为 5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50000 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两江四岸清漂项目。

(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78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78000 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天官、圣石两个养老服务站项目。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石船镇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5200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520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比 2020 年预算相同，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计划；公务接待费 2000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2000.00 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00.00 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000.00 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比 2020 年预算相同，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石船镇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580,317.64 元，比 2020 年预算降低 2.16%，主要原因为

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 政府采购情况。石船镇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100000 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3. 绩效目标情况。2021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项目 147 个，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99309505.19 元。其中纳入重点审核的项目 1 个，具体为村社保洁经费，金额 4376960 元。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石船镇本级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

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5. 扶贫资金情况。主要包括建卡贫困户到户扶持项目 126000 元。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刘杨

联系电话：023-67252258